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（含 50 亿元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20】529 号”文核准。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本期债券）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0年5月29日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0常城01，债券代码：163591）票面利率为3.50%；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20常城02，债券代码：163592）票面利率为4.5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0年5月29日-2020年6月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0年5月24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